

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函

地址：100057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143號

聯絡人：陳姿蓉

電話：02-3356-8068

電子郵件：annie8283@ac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資安輔導字第11230000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_資通安全專業證照認可審查作業流程，附件2_資通安全專業證照清單
(3000005_函稿附件1_資通安全專業證照認可審查作業流程.pdf、3000005_函稿
附件2_資通安全專業證照清單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資通安全專業證照清單及資通安全專業證照認可
審查作業流程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機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附表規定之資安專職(責)人員，依旨揭證照清單取得資通安全專業證照，證照清單將定期更新於國家資通安全會報網站。
- 二、另各機關如有新增資通安全專業證照建議，請依旨揭作業流程辦理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二局、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、立法院資訊處、司法院資訊處、考試院資
訊室、監察院綜合業務處、行政院資訊處、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
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

